



駐粵辦通訊

2021 年 8 月 27 日

(总第 1326 期)

I. 地內政策法規

稅務

1. 《軟件企業和集成電路企業稅費優惠政策指引匯編》

國家稅務總局於 2021 年 7 月 30 日發布上述《指引匯編》，涵蓋 20 項針對軟件企業和集成電路企業的稅費優惠政策指引內容。當中，軟件企業稅收優惠包括：《軟件產品增值稅超稅負即征即退》、《符合條件的軟件企業職工培訓費用按實際發生額稅前扣除》等。集成電路企業稅費優惠有《集成電路重大項目企業增值稅留抵稅額退稅》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810341/n810825/c101434/c5167233/content.html>

2. 《廣州市城市更新稅收指引（2021 年版）》

廣州市稅務局、廣州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於 2021 年 8 月 20 日聯合印發上述《指引（2021 年版）》。當中以改造環節為時間鏈條，全稅種、全周期梳理廣州城市更新過程中涉及的增值稅、土地增值稅、契稅、房產稅、城鎮土地使用稅、印花稅、企業所得稅、個人所得稅等稅收處理規定。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guangdong.chinatax.gov.cn/gdsw/gzsw_tggg/2021-08/23/content_2af5ec0865e2492cb0605927804b8bf7.shtml

社保

3. 《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有关政策的通知》

广西人社厅和财政厅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发布上述《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主要内容包括：(a) 尚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未在用人单位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可凭身份证件在广西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但同一参保时段不能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重复参保；以及 (b) 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人员，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含视同缴费年限，实际缴费年限不限定）满十五年及以上的，可以申请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rst.gxzf.gov.cn/zwgk/xxgkzcfg/xxgkgfxwj/t9834072.shtml>

招商引资

4. 《关于印发《人社领域服务招商引资支持企业落地发展政策解读和工作指引》的通知》

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印发上述《通知》。其中包括：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会补贴、一般性岗位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吸纳退役军人就业补贴、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适用于小微企业的小微企业社保补贴、一次性创业资助、创业租金补贴、创业带动就业补贴，以及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缴费比例和阶段性调整浮动费率、失业保险援企稳岗返还等政策内容。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rsj.sg.gov.cn/attachment/0/123/123314/2031744.pdf>

金融

5. 《关于印发加快广西供应链金融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广西政府办公厅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发布上述《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执行期限暂定 3 年。主要内容包括：(a) 围绕广西“7+（汽车、

机械、电子信息、高端金属新材料、绿色高端石化、高端绿色家居、生物医药 7 条重点支柱产业链) +4 (新能源汽车、5G 通信设备及应用、高端装备制造、前沿新材料 4 条战略性新兴产业链) ” ，建立供应链企业 “ 白名单 ” 制度和 “ 一链一策 ” 打造特色供应链融资模式，力争 2021 年供应链融资达到 1,000 亿元；(b) 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牵头搭建广西征信融资服务平台，打通现有相关银企对接平台，全区各金融机构要聚焦广西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上的企业融资需求，加强与企业征信机构合作；(c) 全面推广应收账款融资模式，对接入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的核心企业给予 2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d) 设立西部陆海新通道物流金融联盟，创新开展帐单、仓单、运单 “ 三单 ” 标准化融资业务，深入推动海铁联运 “ 一单制 ” 金融创新，对广西区内业务量达到一定规模且直接接入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的信息平台给予 5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以及(e) 提升金融机构供应链金融服务能力、加强金融科技赋能、创新开展动产和权利担保融资、打通供应链金融与直接融资渠道和打造供应链金融示范区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xzf.gov.cn/zfwj/zxwj/t9845310.shtml>

安全生产

6. 《工贸企业粉尘防爆安全规定》

国家应急管理部于 2021 年 7 月 25 日发布上述《安全规定》，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存在可燃性粉尘爆炸危险的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工贸企业的粉尘防爆安全工作及其监督管理，适用本规定；以及(b) 企业应当在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中明确主要负责人、相关部门负责人、生产车间负责人及粉尘作业岗位人员粉尘防爆安全职责。应当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建立和落实粉尘防爆安全管理制度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mem.gov.cn/gk/zfxxgkpt/fdzdgknr/202108/t20210802_394411.shtml

航运物流

7. 《建设广州国际航运枢纽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

广州市港务局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发布上述《行动计划（2021-2023 年）》。主要内容包括：(a) 在提升口岸服务水平方面，全面应用新一代通关系统，完善港口口岸 24 小时智能通关。探索推进广州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与港澳在信息共享、业务监管等方面对接与合作；以及(b) 积极申报建设南沙邮轮旅游试验区，支持在黄埔老港开发中小型邮轮、游船旅游航线，探索开发广州至珠江口、西江、北江以及海南、西沙群岛等地以及沿海邮轮游船旅游。积极利用南沙国际金融岛、南沙现代金融创新服务区等功能区，打造广州航运金融集聚区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z.gov.cn/ysgz/xwdt/ysdt/content/mpost_7726676.html

环保

8. 《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监管的通知》

海南省生态环境厅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新（改、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以及(b) 鼓励现有“两高”企业积极开展现状碳评工作，摸清碳排放现状，主动提出碳排放总量控制及减排要求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mp.weixin.qq.com/s/jDC-o-VWQC2m9aS8uq_nUA

9. 《云南省创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促进条例实施细则》

云南省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印发上述《实施细则》，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强化工业企业排放管控，推进钢铁、化工等重点行业节能改造升级和污染治理；(b) 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推进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鼓

励企业开展节能改造和技术研发；以及(c) 推广绿色信贷，鼓励金融机构加大绿色信贷发放力度。支持绿色环保企业上市融资，鼓励对绿色信贷资产实行证券化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yn.gov.cn/zwgk/zcwj/zxwj/202108/t20210819_226623.html

10.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整治工作的通知》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发布上述《通知》，自 2021 年 9 月 23 日起施行，有效期 3 年。主要内容包括：(a) 适用于广州市内新建、改建、扩建及现有印刷企业进行书、报刊、本册印刷和包装装潢等过程中产生挥发性有机物的生产活动。主要对印刷企业印刷、清洗等产生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的工序进行综合治理。激光印刷等普通打印店不属于整治范围；以及(b) 要求印刷企业从原辅材料清洁化替代、无组织废气收集管控、建设适宜高效治污设施和台账管理等四个方面开展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工作。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gz.gov.cn/gfxwj/sbm gfxwj/gzssthjj/content/post_7731360.html

科技

11.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闽台港澳科技合作基地项目的通知》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发布上述《通知》。《通知》明确支持建设一批闽台港澳科技合作基地，同时罗列重点支持领域、申报条件、申报要求、支持方式、申报程序等内容。其中，明确重点支持福建省企事业单位与台港澳地区开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人工智能、节能环保、新能源、生物与新医药、海洋高新产业、现代服务业、现代特色农业等领域的科技合作与交流；申请单位须为在闽注册 5 年以上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校、科研机构

和企业，合作方是台港澳地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相关组织机构。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kjt.fujian.gov.cn/xxgk/zfxxgkzl/zfxxgkml/kjxm/xmsq/202108/t20210819_5673005.htm

会计

1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审计秩序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发布上述《意见》。主要内容包括：

(a) 依法整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特别是针对当前行业内较为突出的会计师事务所无证经营、注册会计师挂名执业、网络售卖审计报告、超出胜任能力执业、泄露传播涉敏感信息等；以及(b) 完善会计师事务所组织形式相关规定，明确公众利益实体审计要求。研究完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法律责任相关司法解释。完善会计师事务所综合排名机制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1-08/23/content_5632714.htm

融资租赁

13. 《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度广州市融资租赁产业发展事项资金扶持项目的通知》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除飞机、船舶项目外，对广州融资租赁企业为本市企业提供融资租赁服务，或购入广州市先进制造企业生产的设备用于对外融资租赁服务等情况，单个企业补贴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b) 对于涉及小微、三农、绿色业务，单个融资租赁合同金额不足 2,000 万元的、累计融资租赁合同金额在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按项目投放总金额给予一定比例补贴；以及(c) 2021 年 9 月 10 日前将书面

申报材料报送所属区融资租赁行业主管部门汇总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jrjgj.gz.gov.cn/tzgg/content/post_7684571.html

建筑

14. 《关于印发<福建省建筑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建省建筑业“十四五”发展规划》。《规划》回顾“十三五”时期建筑业发展情况、理清“十四五”时期发展目标，提出“十四五”时期主要任务。其中，罗列 5 方面的发展目标，涉及产业规模、产业现代化、绿色建筑发展、工程质量安全及建筑市场管理；以及 8 方面共计 22 项主要任务，包括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提升建筑产业现代化水平、深入发展绿色建筑、提升工程质量安全水平、优化建筑市场环境、完善工程造价市场形成机制、加强建筑人才队伍建设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zjt.fujian.gov.cn/xxgk/zfxxgkzl/xxgkml/dfxfgzfgzhgjfxwj/jzsc/202108/t20210818_5671949.htm

养老

15.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养老服务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

云南省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发布上述《实施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养老托育服务机构符合条件的收入，按照有关规定享受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税收优惠。对养老托育服务机构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的，按照规定落实社会保险补贴。对承受或提供房产、土地用于养老服务的，按照政策规定免征其契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有关费用；以及(b) 探索设立养老托育服务领域的产业投资基金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yn.gov.cn/zwgk/zcwj/zxwj/202108/t20210820_226690.html

16. 《广州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

广州市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印发上述《规划》。主要内容包括：(a) 发展养老普惠金融。支持金融机构开发满足老年人需求的多样化养老金融产品，开展老年人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业务；(b) 养老服务机构符合政策规定的，可享受小微企业等财税优惠政策。对在社区提供日间照料、康复护理、助餐助行等服务的养老服务机构给予税费减免扶持政策；以及(c) 落实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政策，落实养老服务机构用电、用水、用气享受居民价格政策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z.gov.cn/zwgk/fggw/sfbgtwj/content/post_7732814.html

药品

17. 《广东省药品零售许可验收实施细则》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 2021 年 8 月 21 日印发上述《实施细则》，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有效期为五年。主要内容包括：(a) 细则适用于广东省行政区域内药品零售企业（含药品零售连锁企业下属连锁门店）《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核发、换证、变更的现场检查和审核工作；(b) 企业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对本企业的药品经营活动全面负责。从事药品经营活动应当配备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师或者其他药学技术人员。企业应当配备与经营范围、经营规模及岗位职能相适应的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师或者其他药学技术人员；以及(c) 连锁总部配备执业药师在营业时间内开展远程药学服务，可以作为连锁门店药学服务的补充，规范药学服务、提高药学服务质量的辅助措施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mpa.gd.gov.cn/zwgk/gzwj/content/post_3496710.html

医师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布上述《医师法》，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主要内容包括：(a) 国家建立健全体现医师职业特点和技术劳动价值的人事、薪酬、职称、奖励制度。医疗卫生机构应当为医师合理安排工作时间，落实带薪休假制度，定期开展健康检查；以及(b) 医师受到事故伤害或者在职业活动中因接触有毒、有害因素而引起疾病、死亡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享受工伤保险待遇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npc.gov.cn/npc/c30834/202108/d954d9fa0af7458aa862182dc50a0d63.shtml>

其他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布上述《保护法》，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处理自然人个人信息的活动，适用本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处理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自然人个人信息的活动，有《保护法》规定的情形之一的，也适用本法；以及(b) 健全个人信息处理规则和完善个人信息跨境提供规则，及明确个人信息处理活动中个人的权利和处理者义务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npc.gov.cn/npc/c30834/202108/a8c4e3672c74491a80b53a172bb753fe.shtml>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布上述《法律援助法》，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法律援助，是国家建立的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无偿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的制度；(b) 法律援助的提供主体包括执业

律师、法律援助机构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法律援助志愿者；以及(c) 法律援助范围包括请求工伤事故、交通事故、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医疗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npc.gov.cn/npc/c30834/202108/e313d912b03b420d9e9e22b5565d3b9c.shtml>

21. 《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布上述《管理办法》，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明确规定列入标准：当事人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性质恶劣、情节严重、社会危害较大，受到市场监管部门较重行政处罚的，市场监管部门依照本办法规定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及(b) 当事人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满一年后，已经自觉履行行政处罚决定中规定的义务、已经主动消除危害后果和不良影响、未再受到市场监管部门较重行政处罚的，可以向作出列入决定的市场监管部门申请提前移出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gkml.samr.gov.cn/nsjg/fgs/202108/t20210801_333255.html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公布上述《管理条例》，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条例所称市场主体，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营利为目的从事经营活动的自然人、法人及非法人组织，包括：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及其分支机构；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及其分支机构；个体工商户等；(b) 市场主体实行实名登记。申请人应当配合登记机关核验身份信息；以及(c) 因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原因造成经营困难的，市场主体可以自主决定在一定时期内歇业。市场主体应当在歇业前与职工依法协商劳动关系处理等有关事项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1-08/24/content_5632964.htm

23. 《广东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

广东省人大常委会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发布上述《条例》，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条例适用于广东省行政区域内促进数字经济发展，以及为数字经济提供支撑保障等；(b) 引导互联网企业、行业龙头企业、基础电信企业开放数据资源和平台计算能力等，支持企业、科研机构、高等学校等创建数字经济领域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科技企业加速器、大学科技园等创新创业载体；以及(c) 依法落实数字经济的税收优惠政策。完善投融资服务体系，拓宽数字经济市场主体融资渠道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drd.cn/xwdt/202108/t20210803_184533.html

24.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建省“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

福建省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建省“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专项规划》。《规划》共计 8 章，旨在阐述 2021 至 2025 年规划期内对民政事业发展的战略意图和施政方向，明确民政事业发展的总体要求、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具体内容涉及推动新时代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基本民生保障水平、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优化基本社会服务、促进养老服务业健康发展、推动老区苏区振兴发展、深化闽台民政领域交流合作、强化规划实施保障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fujian.gov.cn/zwgk/zxwj/szfwj/202108/t20210824_5675014.htm

25. 《福建省商务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福建省商务厅及财政厅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发布上述《通知》。《通知》旨在帮助对外投资合作企业克服疫情不利影响，稳定境外项目生产建设，助力福建省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促进“海丝”核心区建设取得新成效，具体内容包括申请企业和项目应具备的基本条件，支持内容及

标准，申报、资金拨付程序及注意事项。其中，在支持内容及标准方面，涵盖投资奖励、运保费用补助、合作园区补助、“两国双园”奖补、工程业绩奖励、外派劳务奖励、保险费用补助、贷款贴息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t.fujian.gov.cn/xxgk/zfxxgkzl/zfxxgkml/swkayw/tzcj/202108/t20210820_5673343.htm

26.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服务“六稳”“六保”进一步做好“放管服”改革有关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福建省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建省服务“六稳”“六保”进一步做好“放管服”改革有关工作实施方案》。《方案》共计 9 节，旨在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促进要素资源高效配置，切实维护公平竞争，建设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体内容涉及进一步推动涉及优化就业环境、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扩大有效投资、激发消费潜力、稳外贸稳外资、优化民生服务等 5 方面的工作，以及进一步创新和完善市场监管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fujian.gov.cn/zwgk/ghjh/gzjh/202108/t20210820_5673857.htm

27. 《云南省培育发展新型消费释放消费潜力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 年）》

云南省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印发上述《行动方案（2021-2023 年）》。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3 年，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10% 左右；网络零售额力争年均增长 15%；(b) 到 2021 年底力争建成 5 个、到 2023 年底建成 25 个省级文旅融合示范区、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鼓励各地对符合条件的 24 小时品牌连锁便利店予以资金支持，对夜间经营主体因延长营业时间增加的水、电、人工等费用按照经营面积给予补助；以及(c) 鼓励各地推出景区门票优惠政策。继续实施自驾游客油票补贴政策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yn.gov.cn/zwgk/zcwj/zxwj/202108/t20210819_226622.html

28. 《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漳州市扶持企业上市实现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漳州市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漳州市扶持企业上市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措施》旨在加快推动漳州市企业上市挂牌、做优做强，明确突出政策支持引导，涉及降低规范成本、支持上市融资、鼓励挂牌交易、引导做优做强及实施人员激励；优化综合服务体系，涉及整合专业资源、提升政务服务、加强金融支持；以及完善工作保障机制，涉及强化组织领导、协调落实及多方共促等。其中，明确对符合特定条件的企业给予不同额度的现金奖励。《措施》自 2021 年 8 月 10 日起施行，有效期三年；2021 年 3 月 22 日起至《措施》实施日，相关事项符合《措施》奖补条件的，按《措施》执行；企业已享受原企业上市扶持政策部分条款，在《措施》有效期内，因上市、挂牌工作推进而符合《措施》奖补条件的，可按《措施》接续执行。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zhangzhou.gov.cn/cms/html/zzsrmzf/2021-08-24/1835711272.html>

29. 《关于同意设立柳州市柳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批覆》

广西政府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发布上述《批覆》。主要内容包括：(a) 同意设立自治区级柳江经开区，总规划面积 3,778 公顷，区域范围为自治区商务厅组织审核确定的四至范围；(b) 柳州市要切实加强对柳江经开区建设的组织领导，把柳江经开区建设成为带动地区经济发展、实施区域开放合作的重要载体；(c) 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发展水平考核评价办法》相关要求，推动柳江经开区在开放型经济、产业发展、科技创新、生态环保和行政效能等领域探索创新；以及(d) 自治区商务厅要会同有关单位加强指导和服务，加大考核评价力度，实行动态管理，促进柳江经开区健康发展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xzf.gov.cn/zfwj/zxwj/t9878727.shtml>

政策咨询/公开征求意见

30. 《直播电子商务平台管理与服务规范（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商务部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2 日。主要内容包括：(a) 适用于基于互联网的、采用网络直播方式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各类电子商务平台；以及(b) 对打赏主播的行为进行规范，并根据直播产品或服务的行业范围（或直播类型）、主播内容供给导向、付费模型、主播行为、用户年龄等对主播账号进行分级分类管理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au/biaoz/202108/20210803189242.shtml>

31. 《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广东省人大常委会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就上述《草案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23 日。主要内容包括：(a) 条例适用于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知识产权保护及相关工作；以及(b) 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促进知识产权行政裁决、调解、仲裁、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纠纷解决途径有效衔接。负责知识产权保护的部门应当完善知识产权投诉、举报处理机制，公开受理渠道和方式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rd.gd.cn/xwdt/202108/t20210823_184690.html

32.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办法（草案建议稿）》公开征求意见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就上述《草案建议稿》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25 日。主要内容包括：(a) 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从事商品生产、经营或者提供服务的经营者，必须遵守本办法；以及(b) 禁止不正当竞争行为涵盖商业误导、商业诋毁、商业贿赂、干扰性促销行为及有关互联网的不正当竞争行为等方面。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amr.gd.gov.cn/hdjlpt/yjzj/answer/13763>

33. 《广东省商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广东省商务厅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10 日。主要内容包括：(a) 携手港澳联合开展大湾区投资营商环境推介活动，创新提升粤港澳经济技术贸易合作交流会，完善粤港澳经贸投资信息合作平台；以及(b) 在 CEPA 框架下探索扩大医疗、航运物流、互联网、电信、旅游等领域开放。简化港澳投资者投资准入审批流程。推动职业资格和行业标准互认，进一步放宽港澳专业人士执业限制。推动港澳教育、医疗等社会福利措施延伸到区内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com.gd.gov.cn/hdjlpt/yjzj/answer/13639>

34. 《佛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佛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17 日。主要内容包括：(a) 推动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旅游目的地、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和旅游产业圈。支持“粤港澳青年文化之旅”等重点项目实施；以及(b) 支持粤剧、龙舟、武术特色文化走出去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foshan.gov.cn/hdjlpt/yjzj/answer/mobile/13725#/index>

II. 经贸数据

广东

经济指标	2021 年 1-7 月	与 2020 年 同期相比	2020 年
1.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57,226.31	*+13.0%	110,760.94
2.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44,933.90	+20.5%	70,844.80
2.1 出口 (亿元人民币)	27,219.20	+20.8%	43,498.00
其中 : 对香港出口 (亿元人民币)	5,934.70	+18.3%	9,839.90
2.2 进口 (亿元人民币)	17,714.70	+20.1%	27,346.80

(* 为 2021 年 1-6 月数)

福建、广西、海南及云南

省份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2021 年 1-6 月	与 2020 年同期 相比	2020 年	2021 年 1-7 月	与 2020 年同期 相比	2020 年
福建	22,913.86	+12.3%	43,903.89	10,253.45	+38.0%	14,035.70
广西	11,787.04	+12.0%	22,156.69	3,423.10	+32.3%	4,861.30
海南	2,885.85	+17.5%	5,532.39	735.89	+56.0%	933.00
云南	12,740.68	+12.0%	24,521.90	1,743.72	+57.1%	2,680.40

III. 香港最新资讯

● 在香港境外提取社会保障款项

为了严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疫情，香港特区政府现规定所有由内地抵港人士（除经「回港易」计划返港人士外）必须接受强制检疫，直至2022年3月31日。

综援长者广东及福建省养老计划 / 广东计划 / 福建计划的受惠人 / 受委人可能因上述措施而未能如常返港提取计划下的援助金 / 高龄津贴 / 长者生活津贴。为协助有需要受惠人 / 受委人能于香港境外提取每月援助金 / 津贴，香港各间零售银行已设立特别安排，支持境外柜员机提款服务，让上述计划的受惠人 / 受委人无须亲自返港，亦可透过不同的银行渠道（包括银行热线电话），启动使用香港银行发出的提款卡（包括扣帐号及具备提款功能的信用卡）在内地柜员机提款的功能，以便在香港境外提取援助金 / 津贴。此外，部分香港的银行亦同时提供以邮递等遥距方式授权银行办理汇款安排，方便上述计划的受惠人 / 受委人在无需亲自回港办理手续的情况下，向银行订立汇款的常行指示，将每月援助金 / 津贴汇出至受惠人 / 受委人指定的内地银行帐户。

详情请浏览香港银行公会网页（www.hkab.org.hk）有关境外柜员机提款服务、遥距方式授权银行办理汇款安排、提供境外柜员机提款服务的银行清单及提供遥距方式授权银行办理汇款安排的银行清单，或经社会福利署网页（www.swd.gov.hk）的超连结浏览香港银行公会相关资料。

● 内地大学升学资助计划接受新申请

2021/22学年「内地大学升学资助计划」8月19日起至10月18日接受合资格香港学生的新申请。资助计划将惠及在189所指定内地院校修读学士学位课程的香港学生。

由2021/22学年开始，经「内地高校招收香港中学文凭考试学生计划」下「校长推荐计划」入读内地院校的香港学生，亦符合资格申请「免入

息审查资助」，令更多有需要的学生受惠。此外，合资格的香港学生如通过教育局新建立的网上平台（<https://musss.edb.gov.hk>）递交资助计划申请，申请会更为方便。

合资格的学生可申领资助计划下的「经入息审查资助」或「免入息审查资助」，前者只提供予通过入息审查的学生。资助计划下的资助款项会按年发放，资助年期为有关学生于指定内地院校就读的学士学位课程的正常修业期。符合资格的申请人只可在同一学年内，接受「经入息审查资助」或「免入息审查资助」二者其一。

在 2021/22 学年，资助计划下的「经入息审查资助」的全额资助为港币 16,800 元，半额资助为港币 8,400 元；「免入息审查资助」的金额为港币 5,600 元。

指定内地院校共有 189 所，包括将于 2021/22 学年参与文凭试收生计划的 127 所院校。计划不设名额上限。资助计划预期可惠及绝大多数到内地修读学士学位课程有不同经济需要的香港学生。

资助计划详情已上载教育局网页（www.edb.gov.hk/musss），符合申请资格的学生须于 10 月 18 日或之前，透过上述的网上平台递交申请或把填妥的申请表格以邮寄方式递交教育局。教育局将于 2022 年第一季或之前通知个别申请人其申请结果。

内地大学升学资助计划详情请浏览：

<https://www.edb.gov.hk/tc/edu-system/postsecondary/policy-doc/musss/>

● 首届香港桂冠论坛前奏活动 9 月展开

首届香港桂冠论坛将于 2022 年 11 月 7 至 12 日举行。

香港桂冠论坛是一个联系当代和新一代科研领袖的世界级学术交流盛会，旨在让来自世界各地的青年科学家参加为期一周的活动，与邵逸夫奖得奖者有充分的交流机会，以从中得到启发。

「首届论坛前奏活动」从今年 9 月展开，共有四大主题包括：「科学解密」、「智者·智讲」、「探索新视野」和「科学界女强人」。每个主题都有独特的元素，提供平台推广科学并启发科学界年轻一代。

首个系列活动「科学解密」将于今年 9 月和 10 月在香港以研讨会和公开展览的形式举行，范畴包括生命科学与医学、天文学及数学科学。公众可网上参与有关研讨会。

网上研讨会报名

联系人：周先生

电话：(852) 2905 6506

电邮：kelvinchau@hklaureateforum.org

首届香港桂冠论坛详情请浏览：

<https://www.hklaureateforum.org/zh-tw/science-exposition-tc>

- 有关香港的最新信息、特区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请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的官方微信平台。

IV. 活动推介

线上

时间	活动内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1 年 8 月 30 日	T-box 工作坊：「BUD 专项基金简介」	香港贸易发展局	https://home.hktdc.com/tc/factsheet/MC4zNTQ4OTk1-SMECtrworkshop0830
2021 年 9 月 8 日至 19 日	第 40 届香港钟表展	香港贸易发展局	http://www.hktdc.com/tc/globalnetwork

时间	活动内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1 年 9 月 9 日至 28 日	广州第二届直播电商节	广州市人民政府主办、广州市商务局承办	http://sw.gz.gov.cn/swzx/swyw/content/post_7617855.html

内地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1 年 8 月 16 日至 9 月 16 日 (征集时间)	穗港科技合作园 LOGO 标识征集大赛	广州	广州开发区穗港科技合作园管理委员会	https://mp.weixin.qq.com/s/OTVNbwixW3r0WzgSlo_4bg
2021 年 9 月 4 日至 6 日	广州国际电子及电器博览会暨华南电子产品电商选品展	广州 : 琶洲保利世贸展馆 1 、 2 、 3 、 4 号馆	商务部外贸发展事务局、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委员会等	https://www.ieaefair.com/Content/1176522.html
2021 年 9 月 8 日至 11 日	第 21 届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 (投洽会)	福建 : 厦门国际会展中心	商务部	https://www.chinair.org.cn/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19 日	第十七届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 (中博会)	广州 :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B 区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省人民政府	http://www.cismef.com.cn/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1 年 9 月 24 日至 26 日	2021 中国跨境电商交易会 (秋季)	广州 :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 (集团) 、商务部外贸发展事务局等	http://www.autkwa.com/
2021 年 10 月 11 日至 13 日	第七届广东国际机器人及智能装备博览会 (智博会) 第三 届 中 国 (华南) 国际机器人与自动化展览会 (华南展)	东莞 : 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	东莞市人民政府、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厚街镇政府	http://huanan.iars-expo.com/
2021 年 10 月 15 日至 11 月 3 日	第 130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广交会)	广州 :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线上线下融合)	商务部、广东省人民政府	https://www.cantonfair.org.cn/news/article/60fa51a3895a2119b7114a2
2021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2 日	第十七届广州国际纸展”及“ 2021 第五届十省 (区) 纸业交流会	广州 : 琶洲保利世贸博览馆一楼 2 号馆	广东省造纸行业协会等	http://www.paperexpo.com.cn/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1 年 11 月 25 日至 28 日	第十三届中国加工贸易产品博览会 (加博会)	东莞 : 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	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广东省人民政府	http://www.cptpf.com/
2021 年 12 月 2 日至 4 日	2021 第六届 ICEE/ICEF 广州国际跨境电商博览会	广州 : 广州琶洲保利世贸博览馆 5/6 号馆	广东省贸促会、广东省丝绸纺织集团有限公司、香港粤展集团	http://www.gzicee.com/

香港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1 年 9 月 8 日至 12 日	第 40 届香港钟表展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	香港贸易发展局	http://www.hktdc.com/tc/globalnetwork

V. 其他资讯

● 为在粤、闽、桂就读的香港学生提供工作机会

为协助在广东省、福建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就读的香港学生于在学期间及毕业后，在广东、福建及广西找寻实习和工作的机会，以充实学习经验及抓紧在内地发展的机遇，同时为港资企业和香港经济作出贡献。在粤、闽、桂港资企业可将适合在当地就读的香港学生/毕业生的有关招聘资料，填写表格并交予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粤办）。驻粤办会把招聘资料转交广东省、福建省和广西壮族自

治区内大学，让有意申请实习和职位的学生/毕业生与企业联系。表格下载：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

-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关内地法律的初步意见供参考，以协助他们处理遇到的问题。惟上述服务不会跟进个别案件。

于 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3 月期间，这项服务由设于广州、深圳、东莞及中山的「香港工会联合会内地咨询服务中心」承办执行。

香港居民可于以下办公时间内致电「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咨询在内地遇到的法律问题或预约与当值内地律师见面。

热线咨询服务时间（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6 时

律师当值时间（敬请预约，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二：下午 2 时至下午 6 时

周五：下午 2 时至下午 6 时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

广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20) 8337 5338

传真：(8620) 8318 4609

电邮：gzcenter@ftu.org.hk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西路 233-235 号千树盈福大厦 801 室

深圳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55) 8225 1818

传真 : (86755) 8222 8528
电邮 : szcenter@ftu.org.hk

地址 :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 51 楼

东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 : (86769) 2223 1001
传真 : (86769) 2223 0380
电邮 : dgcenter@ftu.org.hk
地址 : 东莞市鸿福西路 2 号市工人文化宫服务楼 1 楼

中山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 : (86760) 8880 7882
传真 : (86760) 8575 1385
电邮 : zscenter@ftu.org.hk
地址 : 中山市石岐区民生路 38 号民生办公区 8 楼 806-807 室

● 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提供香港特区护照换领服务

为进一步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内地办事处的入境事务组为合资格并持有有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的人士提供香港特区护照换领服务。身在内地的香港居民可透过驻北京办事处、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驻成都经济贸易办事处及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的入境事务组递交换领香港特区护照的申请，并在该驻内地办事处领取护照。

各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的联络电话及地址如下：

驻北京办事处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71 号 (邮编 : 100009)
电话 : (86 10) 6657 2880 内线 311
传真 : (86 10) 6657 2823
电邮 : bjo@hksar.gov.hk
网址 : www.bjo.gov.hk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

广州市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 71 楼 7101 室 (邮编 : 510613)

电话 : (86 20) 3891 1220 内线 608

传真 : (86 20) 3877 0466

电邮 : general@gdeto.gov.hk

网址 : www.gdeto.gov.hk

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168 号都市总部大楼 21 楼 (邮编 : 200001)

电话 : (86 21) 6351 2233 内线 160

传真 : (86 21) 6351 9368

电邮 : enquiry@sheto.gov.hk

网址 : www.sheto.gov.hk

驻成都经济贸易办事处

成都市红星路三段 1 号国际金融中心二号办公楼 48 楼 (邮编 : 610021)

电话 : (86 28) 8208 6660 内线 330

传真 : (86 28) 8208 6661

电邮 : general@cdeto.gov.hk

网址 : www.cdeto.gov.hk

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

地址 :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I 座 4303 室 (邮编 : 430022)

电话 : (86 27) 6560 7300 内线 7334

传真 : (86 27) 6560 7301

电邮 : enquiry@wheto.gov.hk

网址 : <https://www.wheto.gov.hk>

有关此项服务的详情 , 请参阅入境处网页 www.immd.gov.hk 。如有查询 , 可致电入境处热线 (852) 2824 6111 或发送电邮至 enquiry@immd.gov.hk 。

免责声明

《驻粤办通讯》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公众提供的资讯服务，资料搜集自有关网站、报刊媒体及其他机构等渠道，仅供参考之用。《驻粤办通讯》所载资料力求准确，惟本办对于因使用、复制或发布《驻粤办通讯》而招致的任何损失，一概不负任何责任。

关注及订阅《驻粤办通讯》

《驻粤办通讯》逢周五出版。各位可登录驻粤办网站（www.gdeto.gov.hk）、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官方微信或通过电邮订阅《驻粤办通讯》。

如以电邮方式订阅，请提供相关资料（包括：商会或公司名称、电子邮箱、联络人及联络方式）至 nl@gdeto.gov.hk，并于邮件标题注明「订阅驻粤办通讯」。